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于2018年11月8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张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另有安排,张勇先生向监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职务。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。

张勇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比例未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。

张勇先生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勤勉工作,尽心履职,公司监事会对张勇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1月10日